

四川金宇汽车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披露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金宇汽车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2020年8月29日披露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由于公司半年度报告编制工作进展顺利，已提前按计划完成，为不影响公司后续相关工作的开展，经公司申请，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变更为2020年8月8日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金宇汽车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六日